

5月起一批新规施行

国家标准《住宅项目规范》落地 “好房子”有了“硬杠杠”

《住宅项目规范》将于5月1日起施行。《规范》规定新建住宅建筑层高不低于3米,厨房不小于3.5平方米,4层及以上住宅设置电梯;提高了墙体和楼板的隔声性能;提高了户门、卫生间门的通行净宽;提高了阳台等临空处栏杆高度;要求公共移动通信信号覆盖到公共空间和电梯轿厢内;要求空调室外机安装在专用平台;规定了不同气候区供暖、空调设施设置要求等。此外,该规范为强制性工程建设规范,全部条文必须严格执行。

婚姻登记实行“全国通办”领证不需要户口本

修订后的《婚姻登记条例》自5月10日起施行。《条例》明确,婚姻登记机关办理婚姻登记,不得收取费用。申请结婚登记的内地居民应当出具下列证件和书面材料:本人的居民身份证;本人无配偶以及与对方当事人没有直系血亲和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的签字声明。

收款不退、丢卡不补、限制转卡等“霸王条款”应依法认定无效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预付式消费民事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自5月1日起施行。《解释》明确,收款不退、丢卡不补、限制转卡等“霸王条款”应依法认定无效。针对合同格式条款约定仲裁,但仲裁机构仲裁费最低收费标准远高于消费者支付的预付款,妨碍消费者获得权利救济问题,《解释》规定,约定解决争议方法不合理增加消费者维权成本的“霸王条款”无效。

中国证监会党委加强对派出机构党委的领导、监督

《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监管职责规定》自5月19日起施行。《规定》明确,中国证监会党委加强对派出机构党委的领导、监督,派出机构在履行监管职责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资本市场工作的领导,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规定》要求,派出机构建立健全履行监管职责的内部决策机制,同时明确派出机构可以向中国证监会相关职能部门

进行咨询、请求指导。

规范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活动

《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管理办法》将于5月1日起施行。该办法旨在规范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活动,保护个人信息权益。《办法》明确,处理超过1000万人个人信息的个人信息处理者,应当每两年至少开展一次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办法》提出,个人信息处理者按照保护部门要求开展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的,应当为专业机构正常开展个人信息保护合规审计工作提供必要支持,并承担审计费用。

国家保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的合法权益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自5月1日起施行。该法明确,国家保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的合法权益,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犯。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集体所有的财产受法律保护,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侵占、挪用、截

留、哄抢、私分、破坏。妇女享有与男子平等的权利,不得以妇女未婚、结婚、离婚、丧偶、户无男性等为由,侵害妇女在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中的各项权益。

规章规范取缔非法社会组织 三类情形为打击整治对象

《取缔非法社会组织办法》自5月1日起施行。《办法》明确,由街道或乡镇实施管理、尚达不到登记条件的社区社会组织不属于非法社会组织。《办法》明确,根据社会组织管理政策法规调整情况,将具有未经登记擅自以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名义进行活动,社会团体筹备期间开展筹备以外活动,被撤销登记、吊销登记证书后继续以社会团体、基金会、民办非企业单位名义进行活动等三类情形的组织作为打击整治对象。

火灾死亡统计时限从7日延长至30日

《火灾统计管理规定》自5月1日起施行。明确“国家消防救援局

归口管理全国的火灾统计工作,县级以上消防救援机构,承担火灾统计管理职能的其他部门、主管单位分级负责”的管理体制。根据火灾伤亡救治资料和医学研究临床数据,将火灾死亡统计时限从7日延长至30日,更加准确反映火灾给人民群众生命安全造成的危害;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将原“1000万元、5000万元、1亿元”对应的“较大、重大、特别重大”火灾损失等级划分标准,分别调整为“3000万元、1亿元、3亿元”。

13项能耗限额强制性国家标准将实施

自5月1日起,《炼化行业单位产品能源消耗限额》(GB 30251—2024)等13项能耗限额强制性国家标准将正式实施。这批标准涵盖化工、煤炭、采矿、造纸等多个国民经济重要产业,规定了相关产品能耗限额等级、技术要求、统计范围和计算方法,适用于生产企业能耗限额的计算。据测算,这批标准的有效实施,将带来每年2452万吨标准煤的节能效益。

据(新华社)

六部门开展食品添加剂滥用问题综合治理

国务院食安办近日联合工业和信息化部、农业农村部、国家卫生健康委、海关总署、市场监管总局印发《食品添加剂滥用问题综合治理方案》,在全国范围内部署开展食品添加剂滥用问题综合治理行动。

聚焦超范围、超限量滥用食品添加剂等问题,方案要求,全面加强食用农产品生产、食品和食品添加剂进口检验等源头治理,强化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以及在食品生产加工、餐饮服务环节使用监管,严厉打击化工产品冒充食品添加剂违法行为,开展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食品添加剂滥用问题综合治理。

方案明确,各级食安办牵头强化部门间风险会商和问题通报机制,定期研判食品添加剂突出风险问题。农业农村部门严厉打击食用农产品生产中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农业投入品等违法行为;工业和信息化部加强相关化工产品、工业原料生产行业管理;海关部门加大对进口食品添加剂未如实申报等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卫生健康部门研究健全食品添加剂品种动态管理制度;市场监管部门严格食品添加剂生产、销售和使用监管,严格食品生产、餐饮服务环节食品添加剂使用监管,依法查处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行为。

据(新华社)

中办国办印发《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办法》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进一步完善安全生产考核巡查机制、规范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工作。

《办法》明确,为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党中央、国务院对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人民政府,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党委、兵团(以下统称省级党委和政府),以及国务院安全生产委员会(以下简称国务院安委会)成员单位开展安全生产考核巡查。

《办法》规定,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坚持党的领导,坚持依法依规、实事求是、客观公正、注重实效,推动地方党委和政府、国务院安委会成员单位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

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责任,督促生产经营单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安全生产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有效防范和遏制生产安全事故。

《办法》规定,安全生产考核巡查由国务院安委会统筹组织,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负责实施并承担日常工作,根据年度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安排,组建中央安全生产考核巡查组开展有关工作。重点核查各地区、各有关部门统筹发展和安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重点工作进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强化依法治理、宣传教育培训、基础保障及事故查处等方面工作情况。考核巡查主要采取座谈询问、受理信访举报、明查暗访、调阅重点资料、约谈会商、专家指导服务等工作方式开展。对省级

党委和政府开展的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可以延伸抽查核查地市级党委和政府。

《办法》强调,安全生产考核巡查应当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落实党中央关于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的决策部署和有关要求。各省级党委和政府要视情节轻重,对安全生产考核巡查通报反馈的典型案例以及重大事故隐患挂牌督办、依法查处、追责问责、公开曝光,督促问题隐患整改落实到位,国务院安委会成员单位要研究制定改进和强化安全生产工作的政策措施。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对考核巡查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督办,会同国务院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对省级党委和政府组织抽查检查。

据(新华社)

新修订的《吉林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施行

近日,省政府新闻办举行新闻发布会,介绍新修订的《吉林省气象灾害防御条例》并答记者问。《条例》于2025年3月27日经吉林省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将于5月1日起正式施行。

此次修订是吉林省自2013年首次颁布该条例、2017年部分条款修改后的又一次重大修订。修订后的《条例》共六章五十七条,以“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为核心理念,立足吉林省气象灾害新特点,聚焦“防抗救”全链条管理机制,进一步强化法治保障、科技赋能与社会协同,标志着吉林省气象灾害防御体系迈入规范化、智慧化新阶段。

《条例》明确了气象灾害的定义和防御原则,完善了监测预警体系,加强了重点行业和城市气象灾害防控,推进了农业气象防灾减灾,强化了雷电防护和人工影响天气作业,

建立了跨部门协作机制,鼓励公众参与和保险机制应用。同时,明确了各部门职责、应急处置程序,保障救灾、医疗、交通、能源等应急需求,并对违规行为设定了处罚。

《条例》修订内容突出以下五大重点。一是完善防御机制,构建现代化治理体系。明确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将气象灾害防御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精密监测及精准预报体系。二是强化风险管控,健全预警响应联动机制。新增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管理制度,建立分级响应制度,实现监测预警与应急响应高效联动。三是创新科技赋能,提升智慧防御水平。首次将数智化建设纳入法规规定,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气象业务深度融合。四是深化区域协作,构建社会共治格局。创新性提出东北区域联防联控机制,推动松辽流域气象灾

害防御区域合作。五是聚焦民生安全,强化重点领域保障。细化农业气象灾害防御措施,建设内涝气象监测预警系统,强化交通精细化预警。

《条例》进一步明确应对极端天气的措施。在极端天气事件中,气象部门将做好预报预警,相关部门根据预警信息提前部署,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整合气象监测信息,实现资源共享。各单位将按照预案协调配合做好应对和处置工作。同时,广播、电视、报纸等媒体将及时向社会播发气象灾害预警信息,提醒公众做好防御准备。

《条例》还规定了重大气象灾害期间可启动“五停”机制,即停课、停产、停工、停运、停业。属地人民政府承担主体责任,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落实部门监管责任,有针对性地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据(吉林日报)

17条举措促进青年就业创业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教育部、财政部日前联合发布《关于做好2025年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工作的通知》,提出17条政策举措,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创业。

通知明确,对社会组织招用符合条件的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的,可按规定参照企业享受一次性扩岗补助政策,执行至2025年12月31日。延续实施国有企业增人增资政策,执行至2026年12月31日。

通知提出,大力推行“直补快办”“政策计算器”等方式,推动各项就业政策集中兑现,拓展企业就业主渠

道。组织人社专员、高校就业工作人员对接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深化“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专项行动,拓展市场化岗位规模。

在提升职业能力方面,通知强调,实施就业能力提升“双千”计划,在全国高校开设1000个“微专业”和1000门职业能力培训课程。全面推开青年求职能力实训营,实施百万青年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引导支持广大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参加技能培训,同时实施百万就业见习岗位募集计划。

据(新华社)